

类别：B 类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5〕104 号

对市政协六届第四次会议第 457 号提案的答复函

何海燕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护理队伍建设，优化护理专业服务的建议”的建议（第 457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为持续加强护士队伍建设、优化护理服务，推动全市护理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护理服务需求，近年来，我委相继印发了《汉中市加强护士队伍建设优化护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》、《汉中市进一步改善护理服务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-2025 年）》，对我市护士队伍规模、人员结构、整体素质等提出了总体要求，对推动护理事业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加强护士队伍建设，持续优化护理服务，完善激励保障措施，丰富护理服务内涵与外延，提升护理管理水平，加强护理信息化建设等明确了主要任务并提出工作方向。同时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统筹协调，积极发

挥牵头作用，联合相关部门积极推动发展壮大护士队伍、优化护理服务等各项任务有效落实。编制部门优化医疗机构编制管理，教育部门加大护理专业人才培养力度，提高护理人才培养质量。财政部门按照规定落实相关投入政策，人社部门加大护士公开招聘力度，加快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和职称评定制度改革，合理保障护士薪酬待遇等，医保部门动态调整护理服务项目价格和支付政策。截至 2024 年底，我市注册护士 13100 人，较 2021 年底增加了 1849 人。每千人口护士数从 2021 年的 3.1 提高到了 3.8。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护理培训，全年新入职护士培训率 100%、相关紧缺护理专业护士参加培训共 110 人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会同相关部门持续加大指导力度，及时掌握各县区、各单位护士队伍建设和护理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发现问题，并予以研究解决，确保达到预期目标。

再次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希望您一如既往支持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

(联系人：武渝鸿，电话：2626152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政协建议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第 457 号	承办单位	市卫健委
联系人	武渝鸿	电 话	2626152
提案题目	“关于加强护理队伍建设，优化护理专业服务”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“√”	A、满意	B、基本满意	C、不满意
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满意
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	时 间	225 年 8 月 13 日
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